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5日披露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公司于2019年7月30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朗姿股份有限公司向申东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92号）。

根据上述事项，公司对报告书等文件进行了修改，现就本次修订情况说明如下，如无特别说明，本修订说明公告中的简称与报告书中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1、修订了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本次交易已履行和尚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审批程序”中关于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内容。

2、删除了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一、本次交易方案概述”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的描述。

3、删除了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中关于审批风险的相关内容。

4、修订了报告书“第一章 交易概述”之“三、本次交易的决策过程和批准情况”中关于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内容。

5、删除了报告书“第一章 交易概述”之“四、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的描述。

6、删除了报告书“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四）拟发行股份数量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中“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的描述。

7、删除了报告书“第十二章 风险因素”之“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中关于审批风险的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1日